

# 華夏科技大學校園伺服器管理辦法

96年11月6日本校96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訂定  
99年4月27日本校9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
104年7月8日本校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
107年9月25日本校107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- 第一條 為管理本校各單位所架設之伺服器，訂定「華夏科技大學校園伺服器管理辦法」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- 第二條 本校各單位對外提供網際網路服務之伺服器，須有專人負責管理，並向計網中心（以下簡稱計網中心）圖書資訊處報備，並由計網中心圖書資訊處輔導進行相關資訊安全作業。
- 第三條 本校各單位所架設之伺服器，其使用規範需符合「台灣學術網路使用規範」。
- 第四條 本校各單位伺服器管理者，需定期為所管理之機器進行相關安全性、漏洞、弱點等系統補強，以避免遭駭客入侵。
- 第五條 本校各單位伺服器如經檢舉，有進行非所宣稱之服務，或遭駭客入侵、發生異常流量、發廣告信、違反智慧財產權等相關行為時，計網中心圖書資訊處將對所檢舉之事件加以查證，經查證屬實影響本校權益者，將移送本校相關單位處理。
- 第六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